

证券代码：832917

证券简称：惠洲院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17	惠洲院	2024年3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安徽合肥经济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汤口路41号1号楼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新增<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新增了《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02)。

(二) 审议《关于公司新增<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新增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0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人代表凭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3月11日9:00

（三）登记地点：安徽合肥经济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汤口路41号1号楼3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陶龙香 张嵌玉 0551-65360993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